

#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104-440100-04-01-598788

##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旧人大小区 有机更新项目（示范区）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复函

穗花发改投批〔2021〕7号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

《关于申请实施旧人大小区有机更新项目（示范区）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旧人大小区有机更新项目（示范区）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位于花都区新华街，东至新中路，西至花都浩新综合批发市场，南至华南路，北至老干部局。改造用地面积约35800平方米，建筑总面积约65972平方米，楼栋数30栋，居民户数719户。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房屋建筑本体部分及小区公共部分改造工程：维修安装楼栋门、维修安装楼栋门对讲系统、粉刷楼道、修复公共楼梯及屋面防水层、外立面整饰、阳台、窗户防盗网更换、维修安装小区照明设施、小区公共空间改造等。不新建建筑，主要以现状建筑改造为主。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582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81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34 万、预备费 278 万元。项目投资由花都区财政、企业共同承担。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新民社区居民委员会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4月3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水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区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分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应急管理局。

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4月30日印发

## 附件

# 广州市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旧人大小区有机更新项目（示范区）

|      | 招标范围     |          | 招标组织形式   |          | 招标方式     |          | 不采用<br>招标方式 |
|------|----------|----------|----------|----------|----------|----------|-------------|
|      | 全部<br>招标 | 部分<br>招标 | 自行<br>招标 | 委托<br>招标 | 公开<br>招标 | 邀请<br>招标 |             |
| 勘察   |          |          |          |          |          |          |             |
| 设计   | 核准       |          |          | 核准       | 核准       |          |             |
| 建安工程 | 核准       |          |          | 核准       | 核准       |          |             |
| 监理   | 核准       |          |          | 核准       | 核准       |          |             |
| 设备   |          |          |          |          |          |          |             |
| 重要材料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有关规定，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核准为公开招标。

招标核准意见建立在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招标基本情况表基础上，如果资金来源、资金组成方式或有关费用发生变化，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4月30日

